

# 鄉村社區發展個案實例

## 馬來西亞檳城博馬丹丁加社區

■ 關 銳 煊

### 壹、前言

馬來西亞在世界屬於發展中國家，擁有國民總人數達一千三百萬人。馬來西亞政府在過去十五年間已推動了三個「五年計劃」，而在一九八一年將會展開第四個馬來西亞發展計劃，目的不獨在平均地權、工業化、城市化，亦是積極鼓勵農村落後地區自力更生、現代化的一種社會變遷程序。筆者在民國六十七年到檳城馬來亞理科大學之社會工作學系任教，得以負責督導同學們在鄉村社區發展上之實習工作。筆者欲就本文把過去一年間之工作心得與各專業同好互研。

### 貳、社區簡介

在馬來西亞政府之社區發展計劃中，設有社區發展部 (Pejabat Kemajuan Masyarakat) 簡稱 KEMAS。此單位歸農業處管轄，主要工作目標在乎改變鄉村居民對社區發展之概念及鼓吹地區性自力更生，謀求獨立自處應變之道。一般計劃包括農牧業、提供消息、健康講座、家庭經濟等活動。在

社區發展部內有一附屬單位，名為鄉村發展組 (Rancangan Desa Usaha)，簡稱爲 RDU。其主要工作針對協調各政府部門間在社區發展上的努力，確保地區居民有效地使用政府資源，提供各種隨訪服務，及判定社區中居民之真正需要等。在檳島上共有三個鄉村社區受到 RDU 之照顧，每一鄉村社區中駐有一位鄉村社區發展幹事，並有一簡陋的社區辦事中心可供開會之用。筆者在三個鄉村社區中選擇了一個距離市區較遠之社區，名為博馬丹丁加社區 (Kampung Permatang Tengah)。此社區距市區十九哩，有巴士直達，村中遍佈椰樹鳳梨及香蕉樹，土地以沙質爲多。全村共有六十九戶人家，若以種族區分則有五十八戶馬來人，七戶中國人及四戶印度人。全村總人口約三百多名。二十歲以下者佔總人數四十七%。村中主要以農爲主，但亦有不少村民開始投身在島上之「自由貿易區」內之電子工廠中工作。一般家庭月入在馬幣一百五十至二百元間。地區性組織有青少年四育小組 (Kelab Belia 4-B)，鄉村發展委員會 (RDU Committee) 及圖書館委員會，專門負責在村口附

近之由社區發展部設立之圖書館有關事宜。村內房舍多爲獨立兩層式馬來式木屋，水電設備齊全，木屋底層多堆置雜物用。村民七成是回教徒，一般教育水準達國中程度。

### 參、社區中問題概覽

此鄉村社區雖然有巴士與外間聯繫，但實在是頗爲孤立的。更基於傳統的文化背景因素，村民們不大願意與官家拉關係，亦被動慣了，總括言之，村中之問題有下列各項：

一、村民似乎對目前之生活情況非常滿意，毫無動機去改進。姑勿論直接或間接地參與改變社區環境之活動都並不熱烈響應。此點純粹是觀念上的問題。

二、雖然政府在當地倡導社區自助已有一段時日，但問題在如何去維持這種自助熱忱，使之不致成爲「三分鐘熱度」。

三、村中缺乏一賢明能幹之領袖。雖然在鄉村發展委會上之主席乃當地村民，但因政府委派一名發展幹事在該委會中擔任秘書職位，因此形成村民

們完全依賴此名政府僱員作一切行政上之決策，缺乏自主精神。

四、因為馬來亞是一多元民族國家，因此社區中亦分佈有三個民族之居民，但三者間各自為政，互不侵犯，完全缺乏協調、合作精神。往往在某項活動上只有一個民族的村民參與而已，其他民族採取漠不關心態度。

五、地方行政權過分集中於少數村民身上。村內除前述之地區委會外，還有鄉村自治會 (Jawakankuasa Kemajuan Dan Keselamatan Kampong)，簡稱 JKKK。但當把其內之委員與其他委會成員一對比之下，不難發覺名字雷同者甚多，因此一旦這些當地人仕並不積極倡議活動時，整個鄉村社區便沒有了生氣。

六、村中居民缺乏認同感。村民們對整個社區之福利及改進沒有熱誠，部分更只把社區當為一個暫時居所而已。

七、雖然村中有水電供應，但村後半部之居民多以附近之河水為主要供應，因此有待政府把自來水管延伸至社區後部居民中。

八、因為村落之稻田引水道已年久失修，大部為雜物及砂泥堆塞，形成稻田水量供應不充足，因此實有需要重新整修引水道。

九、因為鄉村後部居民多以養殖牛、羊、鷄為生，因此動物們常會導致居民們田園上農作物之損毀，因此實有必要設立籬笆以保護居民們家居周圍之農作物及花草等。

十、社區居民閉關自守太久了，對外間事物沒有深入認識，實應安排不同之參觀性導遊，以廣村民見聞，又可打開對外溝通之途徑。

十一、社區需要一位真正肯貢獻精力及時間的村民，以協調各政府部門對社區提供各種資源。

十二、對外之圖書館名存而實亡，委員會處於半停頓狀態中，村民利用圖書館設備之次數少之又少，館中書籍與村民興趣差距極大，實有重新改組之必要。

十三、村民們對於一般衛生常識不豐富，例如在居所底層養雞，漠視環境清潔；在草叢內或就地挖坑大小解等。實有需要灌輸沖廁之常識，鼓勵村民採用及自家設置水廁。

## 肆、實習工作概況

同學們在社工實習上為期十四週，每週逢週四及週五兩整天，算四學分。在上學期初，三位同學（兩男一女）被派至本鄉村社區實習。首先筆者安排同學們至社區發展部城區部辦事處與主管詳細面談有關社區之現狀，然後聯同鄉村發展幹事至社區實地考察，並順道介紹同學們予當地居民委員等認識。同學們亦要在為首兩週內與當地居民接觸及訂定每人所負責之工作目標，並把構想寫成提議案以便在督導時研討。大致上社區計劃建議書包括下述各項：

- 一、案主羣體之社會背景。
  - 二、所建議之計劃本質及重要性。
  - 三、社工員扮演何種角色。
  - 四、擬採用何種社區工作模式或方法。
  - 五、預定之工作進度時間表。
  - 六、本地或外間可能運用之資源。
- 在整個實習過程中，筆者不時強調社區實習之基本原則，例如：

一、社區居民是可以發展自身潛能去解決問題的。

二、人們不獨需要改變，亦是是可以改變的。

三、社區居民在社區變遷計劃上應有權參與任何決策事項。

四、任何社區生活形態之轉變，最理想是由社區居民自身倡議發動，只有如此才會令社區居民們覺得轉變具有真正意義及價值。

五、在計劃任何社區行動時，應多以整個社區為目標，不能只兼顧一小部分居民。

六、任何社區活動都應在自由民主氣氛下實施。

七、雖然社區居民自主自決最理想，但切勿忘記居民們有時亦需要社工員之協助及引導的。

八、任何社區計劃應以符合當地居民需要為本，並且第一個工作計劃最好能由居民倡議。

九、改變社區居民之態度及觀念是與改變社區物質環境佔同等重要地位。

十、社區工作主要目的在於鼓勵居民參與活動，及強化地區性之社區組織的功能。

十一、社工員應當不時以辨明、鼓勵及訓練當地之領袖為己任。

十二、任何社區發展工作都應讓婦女及兒童們共同參與。

十三、任何有效之社區計劃是需要不同政府部門之協助及合作的。

當同學們對鄉村社區有相當之認識與了解後，亦與當地居民建立良好之專業關係後，同學們便開始着手推行下述工作計劃：

- 一、健康衛生常識講座——基於同學們從與居

民間談中獲悉居民對衛生常識頗為關注，於是A同學便全權策劃此項活動。A同學透過RDU委員會首先取得村民之同意然後聯絡上州政府衛生處及鄉村健康部，終於協調得到上述機構派遣兩名官員至社區主持一項講座，題目為「一般健康與清潔」及「家庭輔導計劃」。並在同一週日接續推動一項全社區大掃除活動，是屬於自助(Gotong Royang)式的。目的在鼓吹村民關心環境清潔。

二、國小功課輔導社——基於社區中成年人之教育水平不高，況且多忙於耕作，無暇輔導子女功課。於是B同學乃徵得一般家長同意，每週兩次在社區發展中心舉辦國小功課輔導社，B同學並且招募到一些家庭主婦從旁協助輔導，在後期更得到一位國中畢業之村民義務負起輔導工作。B同學在整個工作過程中極力鼓吹非學校式的教育方法，小組討論啦、個別輔導啦、自由出席等等。此種非正式學習氣氛結果大受學童們歡迎。

三、國中功課輔導社——在B同學推動國小功課輔導時，C同學亦取得圖書館委員會同意，借用圖書館址作為國中功課輔導場所，亦是每週二次，每次三小時，但國中生並非只限本社區，亦連同鄰近兩個社區，此舉目的在打開鄉村間溝通之門，以便相互多聯絡、交往。至於老師資源則在馬來亞理科大學中同學間招募義務老師，作定期性演講。

上述之三項活動是較定期性的，其他活動亦包括安排國中應屆畢業生至理大校園參觀、協助處理婚嫁、幫助籌備新年物品等。至下學期時，另外兩位同學（一男一女）被派至本鄉村社區作實習工作，亦是為期十四週，每週兩整天。其策劃之活動有：

四、建造水廁計劃——透過調查所得，全村一半以上住屋並沒有沖水廁所設備，一般村民多至草叢中或河邊方便而已。因此D同學便開始與村民們商議自建水廁之可行性，並且透過與鄉村健康部協議，肯免費提供廁所。亦曾與福利部接觸，可惜不

受理。乃再進而與區內四育小組領袖洽商，允諾提供人力幫助及部分基金支持此項活動。D同學再與有意自建水廁之戶主開會討論最便宜之方法，最後決定工作可以分為在在地上挖深洞，放入三個石屎環，上面封以石屎蓋，在廁座四面以竹或木織成廁所圍牆及上蓋，基部以磚塊作底層建築，再加上四條木板，便可搭蓋成一小型茅廁了。當然戶主亦要預先選好地點，並把其他材料買妥，屆時衛生部把廁座一送到社區便動工。是項工程決議在某週日舉行，戶主們並免費招待茶點及午膳。

五、農民互助社——B同學鑑於村民們每季之農業產品被商人從中剝削，於是在與男性農民們交談結果下，發現他們對農民互助社之組織及功能不大有認識，並且女戶主們對加入農民互助社有非常濃厚的興趣。於是B同學便與農業處有關單位接觸，並安排一項專門有關農民互助社之講座，屆時村民出席相當多，並且事後之問題時間差點拖至欲罷不能。事後E同學逐戶登門拜訪村民，一方面呈上農民互助社之入會申請表格，一方面亦探討村民們對是次活動之回響。

在這學期中，D及E兩位同學亦有協助上屆同學創設之功課輔導社之繼續，並且亦推動了另一次的社區大掃除。更與村內之四育小組聯同主辦了一次球賽，包括由馬來亞理科大學派出一隊女子網球隊及一隊男子足球隊與村內青少年男女作比賽。地點由同學們商借三里外之一所學校之球場進行。一方面目的在聯絡友誼，另一方面亦是鼓舞村內青少年們之團隊觀念及認同感。

## 伍、總 結

在博馬丹丁加鄉村社區，社工同學們在短短為期十四週之實習期間仍然可以為居民們帶來不少的福利服務。同樣地，同學們亦藉此種實習機會得以體會到鄉村生活的實際經驗，有些同學還是首次涉

足於鄉村社區環境中呢。同學們在鄉村社區發展工作上不時抱着下列三項基本信念：

一、社區居民為主體——任何與社區有關之立法、政策、行政體系都要以當地社區居民為依歸。我們必須以社區居民的角度去衡量有關政策對當地社區能作出何種貢獻，務求一切以造福社區居民為大前提。

二、羣策羣力——人們只有在共同合作，共同努力下方可將人類之潛能發揮至。因此在任何社區行動中，每一社區成員都應得到充分之機會去參與，只有如此才能顯示出整個社區的形象與動態。

三、權力均等——任何社區人士都擁有同等的權利與義務去為社區謀福利。社區工作人員不容許在任何社區中有不公正及權力偏差現象出現。

在上述之鄉村社區中，無疑尚有許多問題有待解決，但同學們一年間在社區上已開始喚醒居民們的被動心理，從小小的成果中讓居民們有信心去達成更大之成果。亦促使居民們認清楚一事實——只要大家肯關心、出力，則社區問題是可以解決的。雖然任何人及社團都有好與壞兩方面，但只要我們肯多留心樂觀好的一面，相反的一面便顯得微不足道了。在任何社區實習中，同學們往往會太重視成果，而忽略了如何進入社區，為社區居民接受，建立良好關係之重要性。我們要不斷提醒同學者，乃實習工作是互惠的，我們不獨希望同學們能把課堂上學習之理論架構實施出來，亦同樣希望社區居民在實習過程中得以學習到自己解決問題之道。筆者記得在一位同學之學期末總報告中寫着：「當我獲知被分派至鄉村社區發展時，內心十分惶恐，亦提不起勁來了，不知在該社區中能做什麼？」但筆者很高興地告訴各位，後來此同學之實習表現優異冠全班呢。而這些轉變豈非正是我們所希望見到的嗎！